

证券代码：838421

证券简称：新黎明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8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计划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3月23日。

公司因存在申请终止挂牌的重大事项，且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正式审议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黎明，证券代码：838421）自2018年3月2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6月25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3日